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穗规划资源核实(2019)1119号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(个人)	黎宇斌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永安二街三巷3号之三
建设规模	住宅1幢,地上3层(加楼梯间及其附属用房):279.07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(2017)4062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17)放43B629 (2018)复43B57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此复。

- 附件：1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
2. 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 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7 月 9 日

抄送：珠江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7 月 9 日印发
